2026学年第2学期研究生课程报名通知

1. 选课时间安排

选课	在校生	2026. 8.11.(周二) 10:00 ~ 8.13.(周四) 17:00
	新（插）入学学生	2026. 8.28.(周五) 10:00 ~ 9. 1.(周二) 17:00
选课更正		2026. 9. 4.(周五) 09:00 ~ 9. 7.(周一) 17:00

2. 结业所需学分

课程	入学年度区分	课程学分			研究学分	研究伦理
			基础共通	专业		
硕士	截至2013级入学生	24	3	6	6	-
	自2014级入学生起	24	3	6	6	1
	第二学期插班生	24	3	6	6	1
	第三学期插班生	24	3	6	4	1
博士	截至2013级入学生	36	3	12	8	-
	自2014级入学生起	36	3	12	8	1
	第二学期插班生	36	3	12	6	1
	第三学期插班生	36	3	12	4	1
硕博连读	2009年以前入学生	60	6	18	12	-
	2010~2012级入学生	54	6	18	12	-
	2013级入学生	54	6	18	10	-
	自2014级入学生起	54	6	18	10	1

※“研究伦理”课程为网络课程，在学位课程期间仅需修读一次（修读方法：请参考研究生院官网公告事项）

3. 研究学分修读流程

硕士		博士		硕博连读	
期次	课程名称	期次	课程名称	期次	课程名称
第一学期	-	第一学期	박사연구학점(1)	第一学期	-
第二学期	석사연구학점(1)	第二学期	박사연구학점(2)	第二学期	석박사통합과정연구학점(1)
第三学期	석사연구학점(2)	第三学期	박사연구학점(3)	第三学期	석박사통합과정연구학점(2)
第四学期	석사연구학점(3)	第四学期	박사연구학점(4)	第四学期	석박사통합과정연구학점(3)
※修读五年制本硕连读课程及本硕学分互认课程的入学生，自第一学期起修读研究学分（1）		-		第五学期	석박사통합과정연구학점(4)
				第六学期	석박사통합과정연구학점(5)

※插班生自插班后的首个学期起，修读与本人期次相对应的研究学分课程
（例：以硕士第三学期插班入学者，在插班后的首个学期，选修与本人期次相对应的硕士研究学分（2））

4. 每学期最多可选修学分

课程		课程学分 + 补充课程			研究学分	学科研讨 课程名称：○○学科研讨	研究伦理
		课程学分 (含交流学分)	补充课程 (仅限符合条件者)	合计			
硕士		9	9	15	2	1	1
博士	第1~2学期	9	9	15	2	1	1
	第3~4学期	12					
硕博连读	第1~4学期	9	9	15	2	1	1
	第5~6学期	12					

※每学期课程学分最多可申请9学分，补充课程最多可申请9学分，但课程学分与补充课程学分合计最多仅可申请15学分。
※硕士课程学生如选修本科课程，可在课程学分范围内申请。

5. 选课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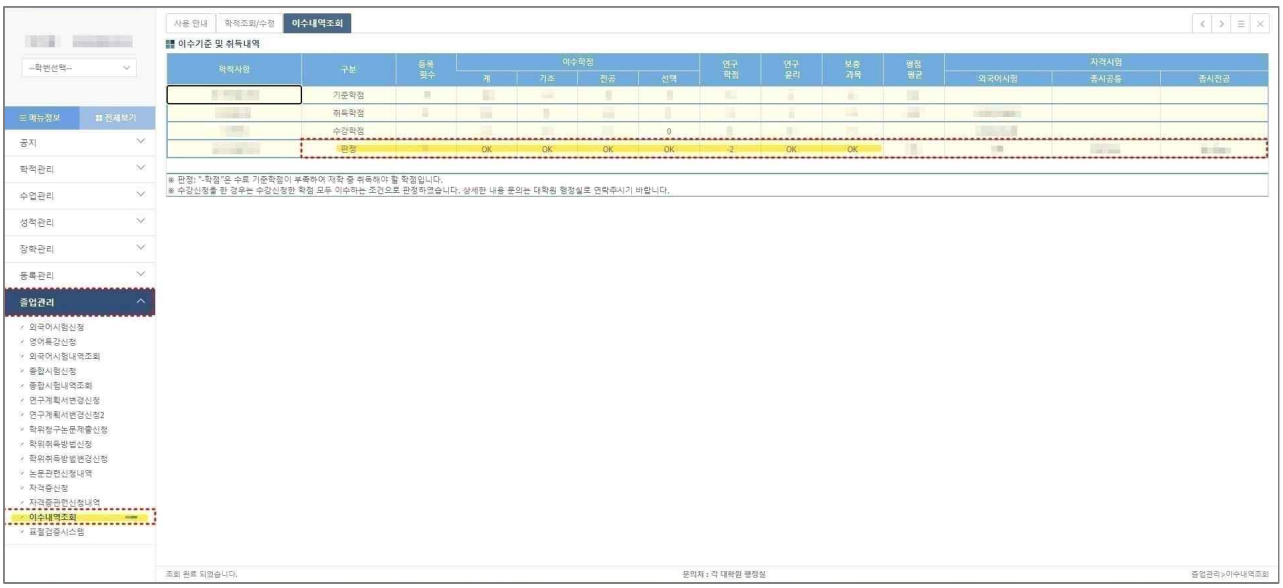
确认本人已修及所需学分 ⇨ 查询课程时间表及教学计划书 ⇨ 点击本校官网“大학원 수강신청”横幅 ⇨ 登录 (输入学号/密码) ⇨ 查询课程后进行选课 ⇨ 确认选课记录

가. 确认本人已修及所需学分（课程）

1) 确认路径 1: ① 点击 URP 학적관리 – ② 点击 학적조회/수정 – ③ 点击 성적사항 – ④ 确认 누적성적내용 中的已修学分



2) 确认路径 2: ① 학생URP 졸업관리 点击 – ② 이수내역조회 点击 – ③ 이수내역 – ④ 판정 确认



※ 参考

- 基准学分：完成学位课程所需的最低学分
- 已修学分：截至上一学期已取得的学分
- 修读学分：本学期已选修的学分
- 判定学分：基准学分 –（已修学分 + 修读学分）
  - · OK：已具备结业所需条件（前提为完成所选修课程）
  - · OK 以外：需追加修读的学分或注册次数、考试未通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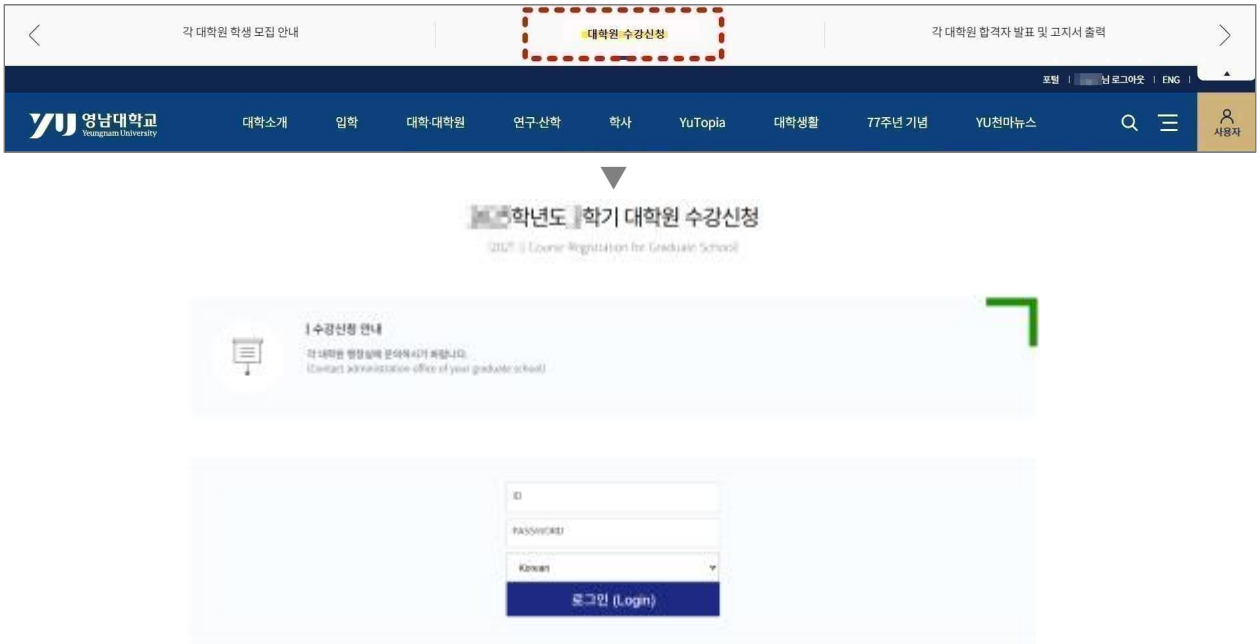
나. 查询课程时间表及教学计划书

❍ 确认路径: ① 点击 URP 수업관리 – ② 点击 시간표/수업계획서 조회 – ③ 选择检索分类后，点击下方的详细事项 – ④ 查询



다. 在选课窗口登录

❍ 输入路径: ① 本校官网 – ② 点击 '대학원 수강신청' 横幅 – ③ 输入学号、密码（出生年月日6位），并选择语言（韩文、英文） – ④ 点击 로그인



라. 选课

1) 输入路径: ① 学科查询 – ② 输入选课编号 – ③ 申请 – ④ 确认



2) 删除选课



3) 选课时须确认所选课程的“이수구분”，以确保取得完成学业所需的课程学分等，并进行相应管理 (1p 2. 结业所需学分 参考).

※ 이수구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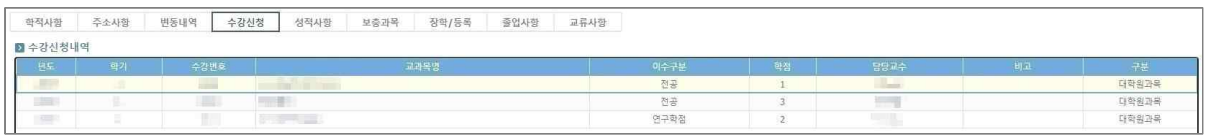
序号	이수구분	内容
1	기초공통(基础共通)	本学科内基础课程
2	전공(专业)	本学科专业课程（一般课程、学科研讨、个别研究等）
3	선택(选修)	其他学科、其他专业开设的课程
4	보충(补充)	如以前修读的本科或硕士课程所属学科与入学学科不属同一学科体系时，须修读由学科指定的必修课程
5	연구학점(研究学分)	除正规课程外，与指导教授进行的论文及研究指导活动，每学期认定为2学分
6	연구윤리(研究伦理)	自2014学年度入学者起为必修课程，2014学年度以前入学生修读时标注为“선택”。
7	논문대체(论文替代)	为取得硕士学位课程的论文替代学位而需修读的课程

※ 本科课程选课方法



마. 确认选课明细

1) 确认路径 1: URP – 학적관리 – 학적조회/수정 – 수강신청



2) 确认路径 2: URP – 수업관리 – 수강신청내역 조회



6. 选课注意事项（必读）

가. 本人亲自选课：每学期在指导教授及学科主任教授的指导下，由本人直接进行选课

나. 不得重复修读同一课程：已修读的课程不得再次选修

1) 本校硕士学位课程毕业后进入本校博士学位课程者，不得在博士课程中再次修读硕士课程期间已取得的课程

2) 课程名称相同的，视为同一课程

3) 课程名称由 A 变更为 B 的，A 与 B 视为同一课程

다. 个别研究课程修读

○：可修读，△：有条件可修读，X：不可修读

学位课程		개별연구(1)	개별연구(2)
硕士学位课程		○	X
博士学位课程		△	○
硕博连读课程	第1~4学期	○	X
	第5~8学期	△	○

1) 个别研究课程并非毕业必修课程，可自由选修

2) 硕士学位课程期间未修读个别研究（1）的博士学位课程学生，可修读个别研究（1）和（2）。

3) 同一学期内不得同时修读个别研究（1）与个别研究（2）。

라. 不可选修“학점인정(学分认定)”课程：不可选修补充课程中的学分认定课程

❍ 确认路径：URP-성적관리-보충과목조회



마. 不可选修“전적대학 취득학점(前就读学校已取得学分)”认定课程

바. 补充课程

1) 补充课程修读对象须修读指定的补充课程，并在选课系统中查询“学部”后申请（如无剩余名额，需联系学科申请追加“他科”剩余名额）

2) 如需变更指定的补充课程，须在选课前将《보충과목 이수신청 변경원(补充课程修读申请变更表)》（研究生院官网－각종서식）提交至研究生院学务处

사. 注意停课：已开设课程的选课人数在2人以下时将予以停课，因此须在确认停课对象课程后，于选课更正期间调整所选课程（论文替代及个别研究课程可1人开设）

아. 教授－子女选课限制：不得选修由父母任课的课程

자. 学分交流

1) 交流大学：与本校签订交流协议的院校

2) 申请方法

가) 在希望交流的各大学官网查询当学期开设的课程

나) 填写研究生院《학점교류교과목이수신청서(学分交流课程修读申请书)》（研究生院官网－각종서식），并由指导教授及学科主任教授盖章

다) 提交申请书（研究生院学务处）

3) 硕士课程最多认可12学分，博士课程最多认可18学分，硕博连读课程最多认可24学分，且每学期不得超过9学分

차. 本科课程申请（仅限硕士）

1) 申请方法

가) URP-수업관리-학부시간표조회: 确认当学期开设的课程

나) 填写《학부교과목이수신청서(本科课程修读申请书)》(研究生院官网－各类表格），并由指导教授及学科主任教授盖章

다) 提交申请书（研究生院学务处）

2) 仅限硕士课程在校生，正规学期内最多可修读6学分

카. 修读类别变更申请：申请修读其他学科或本学科内其他专业课程时，该课程原则上作为“선택(选修)”学分认定；但若该课程与所属专业的专业课程或基础共通课程属于相同或相近课程，经研究生院院长批准后，可将该选修学分认定为专业学分或基础共通学分

※ 如需变更上述选修学分，须在选课更正期间提交《대학원 이수구분 변경 신청서(研究生修读类别变更申请书)》(研究生院官网－각종서식) 至研究生院学务处